

贵族意识在孟德斯鸠政治思想中的体现研究

王兴乐

聊城大学政治与公共管理学院，山东聊城，252000；

摘要：孟德斯鸠的政治思想体现着强烈的贵族意识。孟德斯鸠政治思想中贵族意识主要体现在其政体理论与权力制衡理论之中，表现为对贵族阶级的保护与重视；大革命前夕法国贵族阶级的社会地位和英国宪政制度对其的影响，构成了孟德斯鸠政治思想中贵族意识的产生逻辑；孟德斯鸠政治思想中的贵族意识也在一定程度上构成了其政治思想的局限性，对其研究时应辩证分析。

关键词：贵族意识；政体理论；权力制衡理论

DOI：10.69979/3029-2700.25.10.092

孟德斯鸠是法国著名的政治思想家，1748年，《论法的精神》出版，成为孟德斯鸠政治思想的代表之作。

1 孟德斯鸠政治思想中的贵族意识

孟德斯鸠的政治思想主要包括对政体的划分理论及权力制衡理论等，在其政治思想中体现了孟德斯鸠本人强烈的贵族意识政体理论中的贵族意识。

1.1 政体理论中的贵族意识

孟德斯鸠在柏拉图、亚里士多德、阿奎那等思想家关于政体划分原则的基础之上，将政体划分为了共和政体、君主政体、专制政体。“共和政体是全体人民或一部分人民掌握最高权力的政体，他又可以分为民主政体与贵族政体。民主政体是最高权力掌握在全体人民手中的政体，贵族政体是最高权力掌握在部分人民——贵族手中的政体。君主政体指最高权力掌握在君主一个人手中，君主依照固定和稳定的法律来进行统治的政体。专制政体是最高权力掌握在君主一人手中，君主根据反复无常的意志来进行统治的政体”。

孟德斯鸠政体理论中贵族意识最为强烈的便体现在贵族政体与君主政体之中。贵族意识一种身份意识，是对贵族身份、血统的自我认知，是对贵族社会地位的一种意识维护。相对意义上，贵族意识是一种非平民意识，对待平民将与贵族明显不同，有时会展现出一种轻视乃至蔑视的政治态度。贵族政体的持续运转必须做到权力在贵族群体之中的共享，如果少数贵族或单一贵族长期垄断权力，贵族政治就会走向灭亡，这种权力的共享仅限于贵族群体。虽然没有掌握权力，但并不意味着贵族政治的稳定运转与人们没有一点关系，孟德斯鸠指

出了贵族政体的祸乱之源，其中之一便是统治者与被统治者之间严重不平等，统治者即贵族阶级，拥有大量财富，享受着各种财富，作为被统治者的民众却过着牛马不如的生活，长此以往，人民一定会起义反抗，贵族政体很有可能覆灭。因此，孟德斯鸠指出，贵族应该节制自己，公正对待人民，不侵犯人民。孟德斯鸠认为良好的贵族体制应该是贵族既不太穷也不太富，这样会降低统治者与被统治者之间的心理对立，缓和矛盾。孟德斯鸠的贵族政体理论，完全是从贵族视角来分析政治体制的运行发展，在贵族政体中贵族来统治人民，即使贵族群体实现“节制”，但仅限于贵族阶级而已，广大的普通群众却无法获得相应的权力，况且贵族的“节制”也只不过是一种理性状态下的行为动态，很难真正实现。

孟德斯鸠政体理论中充满着强烈的贵族意识，在贵族政体中，孟德斯鸠为了使贵族政体稳定运转，认为贵族应该节制，实现权力在贵族群体内部的共享，并公平对待人民，但这种所谓权力共享很大程度上远离人民群众，在君主政体中，孟德斯鸠反对君主专制，反对权力滥用，孟德斯鸠看中贵族阶级的角色与作用，他认为贵族是平衡君主权力的有力武器，因此主张赋予贵族大量特权，使其世袭下去。

1.2 权力制衡理论中的贵族意识

孟德斯鸠在洛克权力划分的基础上，将权力划分为立法权、行政权与司法权，确立了以权力制约权力的政治思想，成为众多国家宪政权力划分的理论来源。

(1) 立法权

立法权负责宪法、法律的制定与修改。孟德斯鸠认为，在自由国家里，立法权应该由全民共同行使，但在

实际操作上会有巨大的困难，首先，没有足够大的会议室来供全体人民使用，其次人民素质低下，无法更好使用立法权。因此立法权应当由人民选举代表，代表参加代表会议来行使立法权。

孟德斯鸠在论述公民权利时认为，公民应当具有投票权，这是公民与生俱来的权利，但公民不能拥有决议权，公民素质低下，知识匮乏，无法胜任决议权，为此孟德斯鸠提出要发挥贵族的作用，“在一个国家中，总有一些出身高贵、拥有财富或显赫名声的人。这些人不应该和普通大众混为一谈。如果像其他人一样，也给予他们一人一票的投票权，公共自由将变成对他们的奴役。他们因出身、财富、名声，应该享有更大的投票权。对他们来说，一人两票是合适的。”，在这里孟德斯鸠将贵族置于人民之上，甚至指出了贵族应当是一人两票的论断，不仅如此，孟德斯鸠还认为贵族利益需要得到保护，要防止平民对贵族的侵犯，应当组成一个贵族团体，贵族团体与人民选举产生的代表共同行使立法权。并且孟德斯鸠再次提出了贵族应当世袭的观点，因为贵族具有特权，为了保护这种特权，必须使其世袭下去。

（2）司法权

司法权是根据法律的规定执行审判的权力，由司法机关来行使。孟德斯鸠虽然指出，司法权不应该由贵族来把持，应该由人民的代表按照法律的规定来行使，由人民代表组成一个法院，法院在进行审判时，以固定法律为依据。但是孟德斯鸠仍旧指出，贵族应有贵族法院来审理。因为贵族总是受到人们的妒忌，如果把他们交由平民组成的法院来进行审判，平民就会与贵族作对，从而使贵族处于不利的境界。因此，贵族不应该在普通法院受审，而应交由贵族法院去受审。孟德斯鸠设立贵族法院的设想显然是基于对贵族阶层特权的维护，而非完全的法律平等。

孟德斯鸠的权力制衡思想，其逻辑链条是通过权力的合理划分，使权力相互独立并相互制衡。但孟德斯鸠在权力制衡理论中也大大提高了贵族的政治地位，在立法权、司法权等方面赋予贵族极大的世袭特权，虽然平民可以通过权力制衡获得部分权力，参与政治生活，但与贵族阶级相比，权力占有相差深远。这些权力制衡中的贵族特权，便是孟德斯鸠贵族意识的具体展现。

2 孟德斯鸠贵族意识的产生逻辑

2.1 大革命前的法国贵族阶级

贵族（Aristocracy），古希腊时期指的是最优秀人的统治，布莱克维尔政治学百科全书中将其定义为，“在当代，贵族几乎无一例外的被赋予这样的内涵，一个享有特权的特殊阶级或阶层，或者按照他们的说法，他们也肩负着特殊的责任”。可见贵族拥有者特权也承担着责任。

中世纪后期的法国形成了教士、贵族、平民为三大等级的等级制度。“国家的权力实际上由国王和僧俗贵族共同掌握，这是一种贵族式君主政制。”等级制度的形成，也使得法国等级君主制确立起来，国家权力掌握在国王与教士、贵族手中，封建贵族势力迅速扩大，他们开始建立大小庄园，确立在法国的政治经济优势。法国贵族在自己领地内拥有司法管辖权和维护治安权等权利，全盛时期的贵族阶级，不仅主导法国政治事务，还在思想领域进行控制。托克维尔这样描述贵族，“虽然贵族享有令人感到痛苦的特权和有权施加令人难以忍受的负担。但维护秩序与公平正义、执行法律、扶弱济贫、管理公共事务就是其职责”贵族并不是单纯拥有特权，在享受权利的同时，也必须承担相应的责任。

法国贵族长期的世袭制，形成了悠久的贵族历史，贵族的特权得以世袭，贵族的封地也得以世袭，从而使得贵族意识也世袭下去，孟德斯鸠本人也出生在一个贵族家庭，拥有者贵族血统，构成了孟德斯鸠贵族意识一个重要产生来源。

2.2 英国宪政制度的影响

1689年，英国议会通过《权利法案》，对王权进行了种种限制。17世纪的英国，是世界历史上第一个确立君主立宪制的国家，此时的欧洲大部分国家仍处于君主专制统治之下。英国的宪政制度，影响了孟德斯鸠的政治思想，也是其政治思想中贵族意识的重要来源。

在君主立宪制下的英国，由于权力被限制，被划分，君主、贵族、人民仍然可以和睦相处，政治自由也受到了政治制度的保障得以实现，所以孟德斯鸠并没有主张废除“君主”、“贵族”参与分权的政治体制，相反，他在政体理论、权力制衡理论中的“贵族”、“国王”成为权力划分制衡的主体。英国资产阶级与君主贵族的妥协，创造了世界历史上的第一个君主立宪政体，使孟德斯鸠看到了政治自由得到保护的制度希望。既然英国可以实现权力划分与制衡，保护贵族阶级的权利，那么同样的法国也当然可以实现。英国宪政的成功，激发了

孟德斯鸠本来就存在的贵族意识，是这种意识从一种“内心理念”逐步变为“现实憧憬”，从思想走入现实，成为具有文字形式的政治主张。

综上所述，法国的贵族阶级地位与孟德斯鸠对英国宪政的考察，成为孟德斯鸠政治思想中贵族意识的产生逻辑。

3 对孟德斯鸠贵族意识的辨析

孟德斯鸠，作为一名启蒙运动时期的思想家，其政治思想深刻影响了欧美资产阶级革命和近代西方政治制度的建立。但是，孟德斯鸠政治思想中体现着其强烈的贵族意识，也成为孟德斯鸠政治思想的局限性。

孟德斯鸠始终认为，贵族不仅是社会的中坚力量而是防止君主专制的重要力量，贵族是自由的一种保障。因此，孟德斯鸠在政治思想中给予贵族大量特权，根据贵族的出身、财富，支持贵族可以采取一人两票的投票方式，并且认为应当设立贵族法院保护贵族权益，甚至主张贵族应当世袭下去等等，这些观点都反映了孟德斯鸠对贵族阶层的信任和依赖。孟德斯鸠维护贵族阶级利益的出发点是为了维护稳定的政治统治，使贵族阶级成为制衡法国君主专制的重要力量，限制王权，发挥贵族阶级的重要作用，实现政治自由。但是孟德斯鸠忽视了贵族阶级的贪腐与自身局限性，贵族阶级在大革命前的骄奢腐败，对农民等下层人民的压迫、剥削，成为大革命爆发的一大重要原因。孟德斯鸠也没有重视人民群众的历史作用，在某种程度上甚至轻视乃至蔑视平民大众。孟德斯鸠重视自由，却忽视了对于平民的平等，贵族的大量特权与长期世袭，加重了权力制衡中的不平等性，底层人民虽然获得了与上层阶级分权的政治途径，但这种分权仅限于局部，贵族阶级的特权存在使其仍然独立于人民群众之外，这些都来自于孟德斯鸠的贵族意识。孟德斯鸠的贵族意识是以反对君主专制，限制王权，发

挥贵族阶级积极作用为初衷，但却始终站在贵族阶级甚至资产阶级化的贵族阶级立场上，忽视人民群众的根本利益，因此，在反对专制王权的立场上，孟德斯鸠具有一种不彻底性，甚至伴有妥协性的色彩，这也构成了及政治思想的局限性。

4 结论

本文以孟德斯鸠政治思想中所体现的贵族意识为研究对象，首先分析了论证了贵族意识在其政治思想中的内容体现。其次，再从孟德斯鸠贵族意识的产生逻辑角度进行分析。最后对孟德斯鸠的贵族意识进行辨析，认为贵族意识构成了孟德斯鸠政治思想的局限性，对贵族阶级的过度保护，忽视了对人民群众的地位、作用，因此看待孟德斯鸠的政治思想，应当辩证分析，从历史角度，阶级角度研究观察，更有利于研究成果的客观性。

参考文献

- [1] 孟德斯鸠.《论法的精神》.申林编译[M].北京：北京出版社.
- [2] 戴维·米勒，韦农·波格丹诺.布莱克维尔政治学百科全书[M].北京：中国政法大学出版社.
- [3] 刘文立.法国革命前的三个等级[J].中山大学学报(社会科学版),1999,(06):61-68.
- [4] 托克维尔.《旧制度与大革命》.钟书锋译[M].北京：法律出版社，2019.
- [5] 孟德斯鸠家族是二等佩剑贵族，母亲具有英国贵族血统。1689年，母亲难产去世，孟德斯鸠继承了母亲的遗产和拉布莱德男爵爵位，后来孟德斯鸠又因伯父无子嗣的缘故，继承了伯父的产业并出任波尔多高等法庭庭长。见于：夏克尔顿：《孟德斯鸠评传》，沈永兴，等译，中国社会科学出版社，1991年。
- [6] 张旭东.从制度变革角度看近代英国的崛起[J].当代世界与社会主义,2007,(02):16-20.